##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:116008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三段220

號3樓

承辦人: 葉亭均 電話:02-8661-5387

電子信箱:pj3589@gov.taipei

受文者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: 北市衛心字第112314655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附件1-112年度臺北市衛生局衛教主軸跨局處宣導素材、附件2-ADHD動畫短片-給 我點耐心 讓我不分心、附件3-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心衛中心簡介動畫,本文附件 請至下載區 (https://doc-attach.gov.taipei/public/AttachDownload.jsp) 驗證碼: VGGCQY8P

主旨:檢送本局112年衛生教育主軸跨局處盲導資料(如附件1-

3),請貴單位協助宣導並轉知所屬轄下機構辦理,並於 112年11月3日下班前提供成果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局112年度衛教主軸宣導重點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本市兒童青少年、教師、家長及專業人員對於「青 少年心理健康」及「注意力不足過動症」之認識與輔導知 能,本局規劃透過多元管道宣導相關正確觀念。
- 三、請貴單位協助宣導內容如下:
  - (一)海報:將以公文袋傳送「emo同學會」及「注意力不足過 動症」海報各一式,請協助轉發轄下機構張貼。
  - (二)跑馬燈:提供「青少年心理健康」及「注意力不足過動 症」跑馬燈文案如附件1,請各單位協助刊登。
  - (三)衛教影片:提供影音教材4份(如附件1內文連結、附件 2-3檔案),請各單位轄下機構協助運用課堂活動時間播

AEAA1123087847

教育局 1121003

第1頁,共2頁

放,或於電視螢幕、網路媒體平台播放。

- (四)臉書直播課程:本局擬於10月份進行衛教直播課程,請 各單位協助轉播。
- (五)敬請各單位及各級學校,於112年10月1日至10月31日期間協助宣導,並於112年11月3日下班前,將宣導成果 (單位名稱、人次、宣導期間、成果照片)置雲端資料 夾:https://lurl.cc/NF4RVi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北市政府消防局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、臺北市政府勞動局、臺北市政府民政局、臺北市各區公所、臺北市各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立聯合醫院、臺北市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

副本:電2023/10/03文

